眉山市医学会文件

眉医学会〔2024〕134号

眉山市医学会

关于开展2024年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

报名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医学会，团体会员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 《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》,进一步加强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监督管理，保障正常医疗需要，我会决定与眉山市东坡医药保健培训中心联合举办2024年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管理及临床应用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机构

眉山市医学会主办、眉山市东坡医药保健培训中心承办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全市各级医疗机构从事开具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处方的医师、医疗机构负责人、药学部门负责人、调剂人员等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特殊药品的管理和临床合理应用；

（二）癌痛规范化治疗；

（三）《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》重点条款解读。

四、培训费用

培训费：50元/人（含授课费、资料费、阅卷费、税费、证件印制费等），其他费用凭文件按规定回所在单位报销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各县（区）医学会，团体会员单位组织相关人员参训，参训单位请于9月20日12:00前将报名表（见附件）发送至电子邮箱595532007@qq.com。

（二）请参训单位于9月27日12:00前将培训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。户名：眉山市东坡医药保健培训中心、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眉山东坡支行、账号：22401001040005244，转款务必请注明：单位、培训项目名称、参训人数等信息，以便开具发票。

（三）参加本次培训并考试合格的人员将授予《2024年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管理及临床应用培训合格证》。

（四）我会收到报名表及培训费后，将于开班前另行通知具体培训时间、地点。

（五）联系人

万 静：38195081、13568316333（转账事宜）

胡利梅：38195081、18990338401（培训事宜）

附件：2024年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管理及临床应用培训班报名表

眉山市医学会

2024年9月2日

眉山市医学会办公室 2024年9月2日印发

附件

|  |
| --- |
| 2024年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管理及临床应用培训班报名表 |
| 填报单位： 填报人： 手机号码： |
| 单位税号： 接收电子发票邮箱地址：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 姓名 | 身份证号码 | 本人手机号码 |
| 1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3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4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5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6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7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8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9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10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11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12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13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14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15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